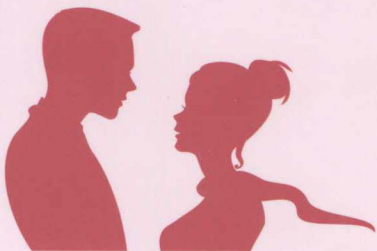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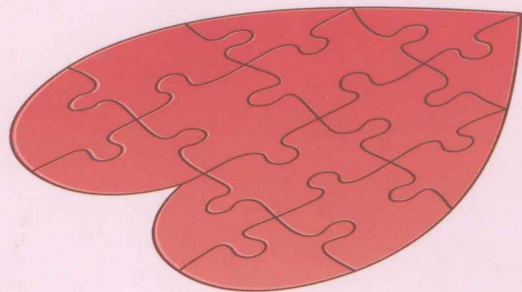
据传男女之间最容易分手的三个时期是七年之痒的倦怠期、新婚第一年磨合期
以及这 **将婚未婚** 的准婚期



将婚未婚

Marriage or Not

姚晓亮·著



凤凰男

非典型婚事

孔雀女

我们的爱情无家可归
我们的事业无路可退

我们de人生

被奋斗

小三没来 婆婆没来
现实排山倒海而来

激情熄灭之后 爱意磨尽之前 我们靠什么力量不松开手



将婚未婚

Marriage or Not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将婚未婚 / 姚晓亮著.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1. 7

ISBN 978-7-229-04143-4

I. ①将… II. ①姚…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03965 号

将婚未婚

JIANG HUN WEI HU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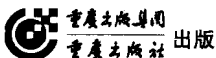
姚晓亮 著

出 版 人: 罗小卫

责任编辑: 刘 嘉 郭莹莹

封面设计: 艾瑞斯数字工作室 clark1943@qq.com

版式设计: 谙恒记艺术设计工作室 1372763304@qq.com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重庆市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20mm × 1000mm 1/16 印张: 20.125 字数: 301 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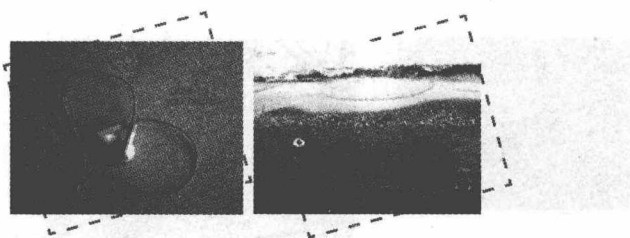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29-04143-4

定价: 2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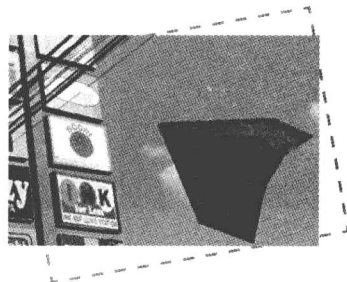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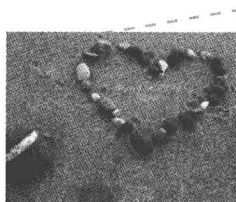


Contents

目录

- Chapter 01 莫名其妙的信心 1
- Chapter 02 信心莫名其妙地不见了 25
- Chapter 03 好的不灵坏的灵 51
- Chapter 04 生活中的小说定理：见公婆=风波 71
- Chapter 05 不买房，买房，不买房 103
- Chapter 06 朋友也有副作用 123
- Chapter 07 是祸躲不过 139
- Chapter 08 还好英雄可以救美 163

Contents



Chapter 09	假装这才是生活	189
Chapter 10	所谓噩梦就是醒了的美梦	213
Chapter 11	毯子上有只米老鼠	235
Chapter 12	左手纠结, 右手还是纠结	253
Chapter 13	弱水三千, 尚能饭否	271
Chapter 14	有一本书叫《遥遥无妻》	295
	尾声	315



Chaper 01

莫名其妙的信心

和信心一起旅行
这次要学习不逃避
挥别我所有的恐惧
勇敢地走下去
幸福在这一瞬间慢慢累积

《信心旅行》 林俊杰



“老婆，你说你怎么就看上我这穷小子了？”聪明男人问这句话的地点总是在被窝里。

“还不是……还不是你……你太狡猾了。”萧依娜的声音有些发颤，但我听得出颤抖的音节间流淌着欢快。她也躺在被窝里，十根手指深深陷入厚厚的棉被口，裹紧了脖子，只露出脑袋在外面，美丽的大眼睛带动浓密的长睫毛一眨一眨地忽闪着。

“我怎么狡猾了？”

“咱们认识这么多年了，我来报社也好几个月了，你却偏偏拣秋天时追我，要是冬天追我，我才不来你这租赁的贫民窟呢，连个暖气也没有。”她愤愤不平。

“谁说我故意拣秋天追你了，往远了说，我上大学时就追你，你死活不同意。往近了说，你来报社是在夏天，我当时不就给你暗送秋波了吗？再说，咱没暖气不是还有电褥子吗，再加上我这个人体暖炉天天给你提前暖被子。谁让你这么心急，告诉你还没暖热，就巴巴儿地钻进来了。”

“哎哟，还成我的不是了？”说着说着，萧依娜忽然装作哭天抢地悔不当初状：

“可怜我这棵院花，上了贼船下不来，进了泥潭拔不出，呜呜呜……”

“咦？老婆。”我不理她的“哭叫”，做出一副很好奇的样子，“我发现一件事耶。”

她果然停止“哭叫”，转过头来盯着我问：“什么呀？”

“你说你当初咋就没报个北影北广或中央戏剧学院呢？”

萧依娜白了我一眼。我整顿一下表情，很严肃地说：“不跟你说笑。你说你唱歌跳舞这么好，长得又漂亮，放哪个学校的表演系也是数一数二数三数四的，再加上你刚才那段声情并茂、传神写意的洒狗血式表演，真实地刻画了一个青年怨妇的内心凄凉世界……”

还没等我说完，萧依娜忽然探手卡住我的双颊，我撇着嘴继续含糊不清地说：

“实在是表演界的上上之作。”

“还敢说。”萧依娜又用另一只手的拇指食指夹住我的上下唇，我还能用腹语出

声：“青年怨妇怎么一下子就变成野蛮女友了？”

“怎么，不服气呀？”

“服气。”

“还说不说了？”

“不说了。”

“这还差不多。”说着，萧依娜放开了手。

我马上反扑过去，把被子拉过头顶，抱住萧依娜就开始攻其软肋——拼命地胳膊她。萧依娜又叫又笑地甩胳膊蹬腿，嘴里还不忘谴责：“老公耍赖，老公说话不算数，你说过不再胳膊我的。”

“我说过吗？我怎么不记得了。”我手上并不放松。

“你说过的，你还发过誓呢。啊——哈哈——”她说不下去话了。

“啊——”忽然，更响亮的一个叫声传来，这次是我叫的。“咬人就不玩了，你可答应过我不再咬人的，你也发过誓的。”

“我的不咬人誓言是以你不胳膊我的誓言为前提的，你忘记你发的誓了。”她咬着我居然还能把话说清。

“没忘没忘。”

“没忘就再说一遍。”

“我发誓以后再也不胳膊老婆了，否则，老婆就不要我，不做我女朋友了。”

“那你今天还敢胳膊我。”

“那你就别做我女朋友，正式做我老婆吧，哈哈。啊——你怎么还越咬越用劲了，老婆饶命啊！”

“哼，让你胡说，下次再敢胳膊我，就真的不要你了，听见没有。”

“听见了听见了，老婆快松口吧。”

“让我松口得答应一个条件。”

“什么呀？”

“给我讲个笑话。”



“好好好。”

“以后每天晚上都要讲。”

“这个啊——我答应我答应。”

“这还差不多。”

萧依娜终于松口了，我看着肩膀上红红的印子，抱怨道：“老婆属狗的吗？”

她则得意洋洋地说：“对呀，我就是属狗的，你才知道吗？我都属了20多年的狗了。”

“败给你了！”

“少废话，赶紧讲笑话。”

“好吧，我想想哈……从前有一只小白兔和长颈鹿，它们在森林中相遇了。长颈鹿很得意地说：‘小白兔啊小白兔，真希望你能知道有一个长脖子是多么美好。无论什么好吃的东西，都会慢慢地通过我的长脖子，美味可以长时间地享受。’小白兔毫无表情地看着长颈鹿。‘并且，在夏天，那凉水慢慢地流过我的长脖子，是那么可口！有个长脖子真是太好了！小白兔，你能想象吗？’你猜，这时候小白兔怎么回答的？”

萧依娜快速地摇摇头。

“小白兔慢悠悠地说：‘你——吐过吗？’”

“哈哈哈……”萧依娜的笑声又响起来了，胳膊露在外面拍打着被子，还不停地翻滚——好像正被我胳肢一般。

“你小声点，对面还住着我同学呢，让人家听见还以为咱干嘛呢。”

萧依娜依然朗朗不绝地笑着，直到笑累了才呼呼喘着粗气停下，间或再笑两声，嘴里喃喃道：“小白兔真聪明。”

忽然，她又开始翻滚着大笑起来，“你——吐——过——吗？”在笑的间隙中，她好不容易说完了这四个字，笑声这才真的缓下来。

我欢喜地看着她，心底像被深秋的暖风吹过一般畅快。我喜欢她这么无拘无束地笑，萧依娜的笑点倒不是特别低，但笑声却格外长格外洪亮，即使是在单位或大街上，如果遇到真正好笑的事，她也能这么畅快地大笑。在她的感染下，我都能偶尔大

笑好几秒了——从我上高中以后就没这种经历了，也不知为什么就只会从鼻孔或嗓眼里发出不超过两秒的两声干笑或冷笑。

“老公，再给我讲一个吧。”她终于从刚才那个笑话中走出来了。

“没了没了，刚才可是说每天只讲一个的，好东西不能一下子都吃光，要慢慢享受。”

“嗯，那好吧。不过明天讲的绝不能差于今天这个。”

“好的，咱们睡吧。”

“可是我还不困呢，老公再给我唱个歌吧。”

“我唱歌不好听的，再说，刚才才发誓说一天讲一个笑话，又没说唱歌的事。”

“那要不要我再咬住你，逼你发个每天唱歌的誓呀。”说着，她露着白白尖尖的小虎牙，还故意磨得“嗤嗤”有声。

“你也太耍赖了吧，咱不带这样的。”

“那你唱是不唱，我只是今天想听，以后不会天天逼你的。”

“唉！那好吧，我就给老婆唱一首情歌。”

“好耶，我就爱听情歌。”萧依娜高兴得鼓起掌来。

“好，那我就唱了。”

“远攀入云层里的喜马拉雅

回首投身浪影浮沉的海峡

北望孤独冰冷如西伯利亚

传情是否有这种说法”

“不好听不好听，这什么歌呀！”萧依娜打断了我。

“接着听，下面就好听了。”

“等遍了千年终于见你到达

等到青春终于也见了白发

倘若能摸抚你的双手面颊

此生终也不算虚假”



“好听吧？”

“嗯，好听。”

我大学时暗恋萧依娜，每每想到她就最爱唱罗大佑的这首《恋曲2000》，尤其是那句“倘若能抚摸你的双手面颊，此生终也不算虚假。”真是太符合我当时的心境了。

萧依娜忽然改作很低软的语气说：“老公，我的手和脸凉凉的，还是有点冷呢。”

我的心像发条一样被瞬间收紧，我终生想要抚摸的双手面颊居然因我而冰凉。我紧紧抱住萧依娜，贴上她的脸说：“咱这周末就去买电暖气哈。”

“嗯！咱买两个。”

“就买两个。”我顿了顿，问：“老婆还听我唱歌不。”

“听。”

我已听出她的倦意，于是唱道：

“睡吧睡吧，我亲爱的宝贝……”

我现在在济南一家报社做记者，半年前，萧依娜也被我引荐来实习，当时她正面临毕业找工作。我俩都毕业于济南著名二流学府济南大学——它的著名在于经常见诸电视报纸等媒体，它的二流在于见诸媒体时总是以中到负面新闻为主。萧依娜是我的大学师妹，我那时学的是心理学，萧依娜学的是中文，比我小一级。当初在学校她是公认的文学院院花，校园里只要有她出没的地方，方圆几里内总有大批色狼徘徊盯梢，其中便包括我。胆小点的色狼就在背后指指点点或躲在角落里望梅止渴；胆大的就吹吹口哨或上前搭讪。

我一开始属于胆小的——不是跟在她身后几米，就是躲在宿舍楼的阳台上远观。后来色壮怂人胆，在一次买早餐时，我便准备找机会搭讪。当时一群人正挤在学校著名餐厅“好来屋”的一个窗口打饭，我环顾一下四周，终于鼓足勇气抬起手准备拍向她的肩膀。还没等我拍下，却被另一个男生抢先了。该男生也不知刚吃了油条，还

是刚摸了头，总之是在萧依娜衣服的肩部留下五道油痕，男生刚开口问：“我可不可以……”就被萧依娜白了一眼，说：“不可以！讨厌，我不和陌生人说话！”男生讪讪而归，我也像被泼了凉水。

大学时，我并没有追到萧依娜，我俩是毕业后才牵上的线。有一次我在床上问起她那次搭讪事件，她咯咯笑着说一点印象也没有了。不过由于这类事件很多，以至于她大学时特别爱穿的白衣服肩部总是一两天就被弄脏，都是些咸猪手的印子。

至于我是如何和萧依娜接上头的，那还要感谢一个人。大三的那次搭讪失败后，我并没有放弃，而是开始走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我偶然认识了萧依娜的一个朋友何正梅，她们两人都在校报做编辑。何正梅编校园文学版，萧依娜编校内新闻版。

我和何正梅是在校园跳蚤市场上摆摊认识的，那时每到学期末就有一些快要告别大学的“跳蚤”出来摆摊处理东西。说是处理东西，其实多是一些寂寞单身男女做毕业前的垂死一钓，幻想着能整出段黄昏恋，也不枉大学四年走一遭。

我虽然不面临毕业，却也把自己的一些文学书籍摆出来卖，还故意很闷骚地在里面夹了一些自己的诗。如果遇到男生问，我就报个很高的价钱，他也就不买不看了；如果是女生，尤其是漂亮女生想买，我就报个低价，在她翻看时，说不定就能撞出一段旷世奇缘。

那天，何正梅正翻看我的书。从外形上，我并未发现她是个女的，所以也没对她特别留意。她翻看过程中却发现了我夹在里面的一首诗：

《落红》

秋雨触在脸上
我面带笑意
似邂逅久违的红颜
我抛去花伞与她拥在一起
微笑不语
.....
归途



我看你在风中战栗
捡起一片叶子轻轻将你护住
说花儿啊
要保重自己
.....
第二天
再见到你
你却已随了流水
黯淡憔悴
.....
我含着泪
却不敢问
到底是你伤了我的心
还是我伤了你的心

何正梅大赞我的诗雅致精巧，我心想她也算识货的人，便微笑着敷衍几句。正在这时，萧依娜突然出现了，她在后面猛拍一下何正梅的肩膀，吓了她一跳，更吓了我一跳：梦中情人从天而降，我一下子来了精神，恨不得在两人湍流似的对话中劈出一道缝来。看两人说得差不多了，我插话道：“两位美女随便看看，有不少诗集、小说都处理呢。”

何正梅接话道：“我哪里算是美女呀？这位才是美女呢。”

萧依娜给她做个鬼脸，说：“这样还美不？”

我讨好道：“美，都美，个人感觉，女人最美的时候便是捧读一本书的神态。爱好文学的女人都是美女，你们自然当仁不让。”

萧依娜笑道：“照你这么说，我们梅姐应该是美女中的美女了，她最爱看文学书，而且是咱校报的文学版编辑呢。”

我忙说：“是吗？很厉害呀！”

何正梅说：“这个机灵鬼也是咱校报的编辑呢。”

我对两人又是恭维一番，她们继续翻看我的其他书，自然又发现了我“不经意”

夹进去的诗歌，最后何正梅说：“我觉得你的诗能在咱们校报发表呢，不知你有没有兴趣？”

彼时年轻气盛，我心想：老子的诗何止能在校报发表！但嘴上还是谦虚地说：

“不刻意求发表，只是随便写着玩，写完就夹在书里，自己都忘了呢。”

何正梅说：“那么就算我给你约稿了，先发你的那篇《落红》，想必没意见吧？”

我心里自然高兴，但在梦中情人面前还是要表现得不同凡俗些：“能发自然好，其实诗写出来，作者的任务就算完成了，至于发表那就是编辑和出版者的任务了。”

萧依娜调皮地说：“你好不清高呢！我们梅姐每天收到无数稿子，很多同学请她吃饭都很难发稿子的。”

我笑着摇摇头，何正梅说：“看得出你是个淡泊随性的人，不错！”

.....

最后我一人送给她们一本书，何正梅陆续给我发了四首诗。萧依娜当年也是个文学青年，对我的诗歌评头论足，说有几首好些，言下之意便是其他几首一般。那时还以为她对我已有好感，我俩指日可完婚了。可是我的如意算盘打空了，从何正梅那里了解到，萧依娜已经有了男朋友，不过两人经常吵架。最大的收获是，我和何正梅、萧依娜在一次吃饭时彼此交换了手机号。

直到我毕业一年，都快对萧依娜不抱什么希望了，她居然给我发来条短信，问我的近况。我赶紧回复说在报社工作，想到她正面临毕业，没等她开口，我便引荐她到我们报社文体部实习。并且告诉她报社每年都会招人，让她安心实习几个月，正好熟悉一下业务和环境，到时应聘会更有利。

我来报社快两年了，大学虽然学的不是新闻，但对记者这个号称“无冕之王”的牛逼玩意儿，一开始也高看两眼。可到自己真当上记者了，才知道根本不是那么回事。

又到了年底订报时期，我联系了一个酒店女老板蔡总，承诺只要她定50份报纸，



就可以给她登半个版的个人和企业专访，而我的好处则是每份报纸拿20元的提成。去年这个时候，我是不屑于赚这种钱的，想自己堂堂一名记者，犯得着求爷爷告奶奶地追着人家订报吗？今年我肯这样做了，并且还在积极联系着更多企业订报：一来，这是单位派发的任务；二来，我和萧依娜谈恋爱了，而她总有买不完的东西。

蔡总很豪爽，很快同意了订报的事，并且加订50份，让我给她分两次登软文。我走出酒店，高高兴兴地准备回报社，想着又有2000块钱的外快，又可以给萧依娜添点什么了。正想着时，电话响了，一看是萧依娜的：“这周日就要报社笔试了，老公帮我套点题吧。”我说难度比较大，劝她还是好好复习，只说自己忙着一单订报生意，下午到单位试试看。我没敢把订报成功的事说给她，毕竟报款还没到手，如果提前说了，这笔钱便属于预算范围内，那样就得准备下笔预算了。

下午到单位交了稿子后，本打算提前开溜，结果被领导叫去办公室打印一下开会材料。

办公室在六楼，不和我们新闻部一层。办公室薛主任不在，只有干事王姐在。看她也在忙活着打印文件，我冲她笑笑坐一边等着。

等了两分钟，王姐起身拿着刚打印的文件对我说：“我给李总送去，你帮我看会儿门。”我答应着，来到电脑旁插入U盘准备打印。可一看电脑屏幕却把我惊到了：一个打开的Word文档居然是一套试题。粗略扫了一眼，和我当年进报社考的题型差不多，不过前面的时事题都是近期发生的国际国内大事——莫非是萧依娜他们这次的考题！我不做多想，赶紧按下打印键，一边慌慌张张地看门口有没有人来。还好，直到打完所有材料，王姐都没回来。我如获珍宝地直奔自己办公室，藏好试题后才拿着打印材料给领导交差。

我兴奋忐忑之余，竟不敢提前走了，生怕碰到什么领导搜身似的。闲来无事，我给一起租房子的李大海——也是我大学时的宿舍兄弟打去电话，让他下班时帮我捎两个电暖气回去，他在“家美电器”做干事。

“打车回来就行，我报销电暖气费。”我故作大方。

“抠门玩意儿，我打车回去不给你带货，也不要你报销打车费，直接给我电暖气

的钱就行。”李大海笑道。

“你小子就不能客客气气含糊过去吗，比我还会算账。”

“我肯定比你会算账，谁像你租个房子还充大款，十几平的屋子还整俩电暖器，有钱也不能这么作吧。”

“俺家萧依娜不是精贵吗，好歹也是当初的院花呢。再说，俺也是昔日的班草呢，俺们这些花花草草的得生活在温室里。”

“行，你们精贵，作死你俩。我给你俩买最贵的，反正有人报销。”李大海哈哈笑道。

“别呀，中等价位就行，然后你再利用关系打个折，打成低等价位。”

“放心吧你。”

挂了电话又在网上找了会儿新闻选题，直到下班的点，我才背着采访包装上试题，鬼鬼祟祟的连电梯也不敢坐，直接爬的楼梯。

出了单位门，我给萧依娜打去电话，想约她一起吃饭。今天是周末，可以好好吃一顿。她竟然没在报社，而是在电视台采访，说有个新栏目要开播，让报社帮着报道一下，还说不能和我一起吃饭了。本想告诉她关于试题的好消息，可也一下子没了兴致，晚上再告诉她吧。我又问她几点能忙完，她也没说定时间，反正一采访完就给我打电话。“老公你自己吃吧，亲亲，别生气哈，晚上再好好陪你。”

正不知所措呢，李大海的电话居然又打来了，声音却不对，好像捏着鼻子说的话：

“一舟哥，你猜我是谁？”

我没好气地说：“李大海，跑哪儿玩人妖了？别忘了给我买电暖气！”

“靠！连我的声音都听不出来。”“人妖”露出了真面目。

我哈哈大笑：“林青山，你怎么又跑回济南了？”

“这不是在上海混不下去回来投奔你了嘛。我刚下的火车，正在李大海单位呢。”



“那太欢迎了，咱们见面详谈，我安排酒店给你接风，要不就在山师东路那边的隆鑫酒店吧。李大海知道地儿，你俩一块过去，我先安排个单间去。对了，再叫上张绍辉这老小子，咱宿舍四个就凑齐了。”

“隆鑫我也知道，很有档次嘛。我俩先回家一趟，放下行李和电暖气就赶过去，咱们今天不醉不休。对了，还有嫂子，也让她过去，听说你小子艳福不浅，把校花都给办了。”林青山的语气中颇是艳羡。

“哪里哪里，严格说来，是我被她办了。不过她今天晚上有个采访要加班，不一定能到，看看吧。”

在电话里和林青山又说了几分钟，我收了线。我们约定的隆鑫酒店正是那个女老板蔡总开的。凭现在的关系，虽不敢说能买单，打个折扣还是没问题的。

林青山是我和李大海在大学时的死党，加上现在在电视台做记者的张绍辉，我们四个大学住一个宿舍，毕业后也一起租房住了半年。林青山是圣人故里曲阜的，他爹在当地做包工头，颇有几个骚钱，还吹牛说自己的祖上给孔子盖过4层高的楼。他爹本打算让子承父业，谁知林青山这小子从小深受孔圣人熏陶，颇有几分傲气，说自己要是想继承那份家业就不考大学了，现在既然出来了哪有再回去的道理。

其实我和李大海早看明白这小子了，他从小虽然深受儒家思想熏陶，来到大学还爱写诗拽文，但随着大学时期受到现实以及网络中的黄色文化冲击，他早就变质了。

这小子仗着几分姿色、几个骚钱外加半肚子经纶，颇有些女人缘。虽然班花级别的女生他搞不定，但却常换常新，毕业后更是变本加厉，半年时间里工作换了七八份，女人更是翻几番。仅我见他领回来的就包括服务员、摆摊女、售票员、大学生、高中生、环卫工、小学老师……最小的也就十七八，最大的好像是那个将近40岁的环卫女工。

我和李大海都叫他“牲口”，因为他找女人就像牲口吃粮食——粗精不计，生熟皆可，只求填饱肚子。但他对这个绰号严正抗议，说这没把他满腹经纶颇负文采的一面考虑进去。于是我和李大海经过商议，决定改叫他“儒狼”。

林青山对“儒雅的色狼”这个称号稍稍满意了些，但还是接着诡辩说，其实他